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

2023年0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构成
3. 2023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1.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收支总表
2.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收入总表
3.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支出总表
4.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基本支出表
10.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项目支出表
11.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2.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2023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2023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2023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2023年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2023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2. 关于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3.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主要职责

根据旌德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旌德县人民检察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办[2002]55号）文件规定，旌德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主要职责：

（一）对旌德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和上级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旌德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监督。

（二）依法向旌德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提出有关检察工作的议案。

（三）受理公民的控告、申诉和举报。

（四）对于直接受理的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五）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六）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七）对于县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八）对于县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县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县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九)依法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十)承办其他应由本机关负责的其他工作。

(十一)按规定负责本机关干部管理和队伍建设。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预算及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行政单位

三、2023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我们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县委和上级院的领导下，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围绕县委“1136”总体发展思路，全面落实县委和上级院部署要求，锚定我县发展远景目标，忠诚尽职、勇毅前行，为我县后疫情时代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有力的检察保障。

一是更加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力丰富检察产品供给。围绕高质量发展为中心，自觉把检察工作摆到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布局中谋划。转变司法理念，坚持做到司法想到稳定、办案考虑发展。继续抓好检察工作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各项举措，不断推进平安旌德、法治旌德建设，努力营造“四最”营商环境。

二是更加强化法律监督，着力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强化检察责任担当，坚守公正司法立场。深入落实人权司法保障制度，扩大非羁押强制措施适用范围，推进认罪认罚制度深入实施。树立“三个效果有机统一”的办案标准，确保每一起案件经得起历史检验，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三是更加深入推进改革，着力推进全面协调均衡发展。进一步巩固内设机构改革成果，深入扎实做好各类人员思想政治和能力培养工作，提升干警大局观念和协调配合意识。继续深化司法责任制改革，进一步完善检察官权力清单，细化检察官绩效考核、检察官办案责任制等各项制度，确保各项改革落到实处。坚持科技强检，促进现代科技与检察工作深度融合。

四是更加强化教育管理，着力打造“五个过硬”检察队伍。运用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成果，筑牢政治忠诚基础、激

发干事创业活力，弘扬担当作为精神。对照“一改两为五做到”要求，强化队伍作风建设。瞄准素质能力短板，深入开展培训、练兵，着力提升办案本领。打造一支符合新时代发展要求的检察队伍。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一：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收支总表

部门：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49.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682.6
五、其他收入安排		五、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0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5.2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849.91	本年支出小计	849.91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财政专户	
其他		其他	
收入总计	849.91	支出总计	849.91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收入总表

部门：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 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政府 非税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合计	849.91		849.9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82.6		682.6									
20404	检察	682.6		682.6									
2040401	行政运行	682.6		68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05		122.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05		122.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37		34.37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58.45		58.45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29.23		29.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26		45.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26		45.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26		45.26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支出总表

部门：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49.91	849.9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82.6	682.6	
20404	检察	682.6	682.6	
2040401	行政运行	682.6	68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05	122.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05	122.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37	34.37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58.45	58.45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29.23	29.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26	45.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26	45.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26	45.26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9.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241.08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682.6	682.6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05	122.0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5.26	45.2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849.91	本年支出小计	849.91	849.91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849.91	本年支出小计	849.91	849.91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49.91	849.9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82.6	682.6	
20404	检察	682.6	682.6	
2040401	行政运行	682.6	68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05	122.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05	122.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37	34.37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58.45	58.45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29.23	29.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26	45.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26	45.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26	45.26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849.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6.02
30101	基本工资	149.33
30102	津贴补贴	147.39
30103	奖金	105.6
30106	伙食补助费	2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2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	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2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和支出	67.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52
30201	办公费	7
30202	印刷费	1.5
30205	水费	0.5
30206	电费	4
30207	邮电费	4
30209	物业管理费	6
30211	差旅费	1.5
30213	维修(护)费	5
30214	租赁费	3
30215	会议费	1
30216	培训费	3
30217	公务接待费	7.1
30227	劳务费	37.74
30228	工会经费	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2
30239	其他交通费	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37
30302	退休费	33.6
30305	生活补助	0.7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
310	资本性支出	1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8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基本支出表

部门: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合计	849.91	849.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6.02	626.02
30101	基本工资	149.33	149.33
30102	津贴补贴	147.39	147.39
30103	奖金	105.6	105.6
30106	伙食补助费	23	2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45	58.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23	29.2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	0.5	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26	45.2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和支出	67.26	67.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52	163.52
30201	办公费	7	7
30202	印刷费	1.5	1.5
30205	水费	0.5	0.5
30206	电费	4	4
30207	邮电费	4	4
30209	物业管理费	6	6
30211	差旅费	1.5	1.5
30213	维修(护)费	5	5
30214	租赁费	3	3
30215	会议费	1	1
30216	培训费	3	3
30217	公务接待费	7.1	7.1
30227	劳务费	37.74	37.74
30228	工会经费	18	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2	9.2
30239	其他交通费	1	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98	53.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37	42.37
30302	退休费	33.6	33.6
30305	生活补助	0.77	0.7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	8
310	资本性支出	18	1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8	18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32.93	232.93							
省聘书记员经费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70.15	70.15							
检察司法绩效奖金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42.78	42.78							
办案车辆购置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18	18							
公益诉讼专项经费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15	15							
信息网络安全运维费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13	13							
司法救助金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6	6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68	68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8	18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办案车辆购置	18	18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部门：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服务金额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3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旌德县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收支总预算849.91万元（不含提前下达，下同），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2023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收入预算849.91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49.91万元，占100.00%，比2022年预算增加152.19万元，增长21.81%，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二是罚没返还增加。

三、关于2023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支出预算849.9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52.19万元，增长21.81%，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二是罚没返还增加。其中，基本支出849.91万元，占100.00%，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0万元，占0.00%，主要用于本单位项目支出。

四、关于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849.91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49.91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849.91万元，无上年结转。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公共安全支出682.6万元，占80.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2.05万元，占14.36%；住房保障支出45.26万元，占5.33%。与2022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52.19万元，增长21.81%。主要原因：一是人

员经费增加，二是罚没返还增加。

五、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49.9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52.19万元，增长21.81%，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二是罚没返还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682.6万元，占80.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2.05万元，占14.36%；住房保障支出45.26万元，占5.33%。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682.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01.47万元，增长17.46%，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二是罚没返还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34.3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7.97万元，增长437.03%，增长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绩效奖金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3年预算58.45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8.95万元，增长47.97%，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基数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项）2023年预算29.23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3.20万元，增长82.35%，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基数增加。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45.2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62万元，增长8.69%，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基数增加。

六、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49.91万元。

工资福利支出626.0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和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163.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2.37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资本性支出18万元，主要包括公务用车购置。

七、关于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3年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预算共安排基本支出849.91万

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52.19万元，增长21.81%，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二是罚没返还增加。

十、关于2023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232.93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0.93万元，增长27.98%，增长原因主要是本年度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未下达。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232.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232.9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和其他资金0万元。

十一、关于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18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原因主要是原车辆达到报废年限，需更换新车。

十二、关于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省聘书记员经费

（1）项目概述。该项经费用于保障我院省聘书记员人员工资。

（2）立项依据。皖检会[2018]9号文件《安徽省检察机关聘用制书记员工资收入分配实施意见》。

（3）实施主体。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5) 项目内容。推进检察机关人员分类管理，提升省聘制书记员专业化水平，稳定检察省聘用制书记员人才队伍。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省聘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70.15		年度资金总额:		70.15	
		其中:财政拨款		70.15		其中:财政拨款		70.15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3年)				年度目标				
	有效推进检察机关实行人员分类管理,提升聘用制书记员专业化水平,稳定检察省聘用制书记员人才队伍。				保障本年度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待遇,稳定人才队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聘用制书记员数量	≤5人	数量指标	保障聘用制书记员数量	≤5人		
		质量指标	支出标准合规	合规	质量指标	支出标准合规	合规		
		时效指标	按月足额兑现工资社保	每月足额兑现	时效指标	按月足额兑现工资社保	按时		
		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	≤14万元	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	≤1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聘用制书记员工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聘用制书记员工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打击违法犯罪,	成效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打击违法犯罪,定性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成效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成效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办案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办案工作顺利开展	成效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									

2. 检察司法绩效奖金

(1) 项目概述。此项经费用于保障检察院各类人员司法绩效奖金。

(2) 立项依据。根据省人社厅、财政厅皖人社发《安徽省法官、检察官和司法辅助人员工资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意

见》和安徽省人民检察院皖检发政字《安徽省人民检察院绩效考核奖金分配方案》。

(3) 实施主体。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至12月。

(5) 项目内容。实现检察人员分类管理，建立检察官员额制度，充分调动各类人员工作积极性。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检察院司法绩效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2.78		年度资金总额:		42.78	
		其中:财政拨款		42.78		其中:财政拨款		42.78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3年)				年度目标				
	实现检察人员分类管理,建立检察官员额制度和完善司法责任制,充分调动各类人员工作积极性,提高各类人员工资水平。				实现检察人员分类管理,保障本年检察分类人员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	≤30人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	≤30人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是否严格执行相关财经制度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是否严格执行相关财经制度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按年度计划执行完毕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按年度计划执行完毕		
		成本指标	司法绩效人均水平	≤1800元	成本指标	司法绩效人均水平	≤1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工作促进作用	提高干警工作积极性	社会效益指标	对工作促进作用	提高干警的工作积极性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运行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运行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									

3. 办案车辆购置

(1) 项目概述。此经费用于检察院办案车辆购置。

(2) 立项依据。财政部、最高检《人民检察院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试行）》及县相关文件。

(3) 实施主体。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至12月。

(5) 项目内容。对需报废的车辆进行更新，确保检察业务用车，保障检察业务正常开展。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办案车辆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8.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其中:财政拨款		18.00		其中:财政拨款		18.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3年)				年度目标				
	对需报废的车辆进行更新,确保检察业务用车,保障检察业务正常开展。				对需报废的车辆进行更新,确保检察业务用车,保障检察业务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数量	1辆	数量指标	采购数量	1辆		
		质量指标	采购检验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采购检验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车辆采购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车辆采购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车辆采购成本	≤18万元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	≤1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车辆维护成本	下降	经济效益指标	车辆维护成本	下降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效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效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8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8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用车人员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用车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负责人:									

4. 公益诉讼专项经费

(1) 项目概述。此项经费用于办理公益诉讼案件所需

差旅费、特约检察官助理劳务费、第三方鉴定评估费等。

(2) 立项依据。根据市委办办[2017]50号文件、皖联办[2022]25号文件。

(3) 实施主体。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至12月。

(5) 项目内容。保障公益诉讼案件办理的各项费用，提升检察机关办案专业化水平。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公益诉讼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3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3年)				年度目标				
	办理公益诉讼案件所需差旅费、特约检察官助理劳务费、第三方鉴定评估费,进一步深化执法司法协作,提升检察机关办案专业化水平。				办理本年度公益诉讼案件所需差旅费、特约检察官助理劳务费、第三方鉴定评估费,进一步深化执法司法协作,提升检察机关办案专业化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公益诉讼案件数	≥4件	数量指标	办理公益诉讼案件数	≥4件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案件办结率	≥9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案件办结率	≥90%		
		成本指标	总成本	≤30万元	成本指标	总成本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成效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成效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本县生态环境得到进一步加强	成效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本县生态环境得到进一步加强	成效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我院公益诉讼案件得到有效办理	成效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我院公益诉讼案件得到有效办理	成效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律师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律师满意度	≥90%		
项目负责人:									

5. 信息网络安全运维费

(1) 项目概述。此项目经费用于我院三级专项网络及

门户网站维护。

(2) 立项依据。根据历年合同。

(3) 实施主体。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至12月。

(5) 项目内容。保障我院三级专线网络畅通及门户网站维护，确保检察业务系统的安全使用。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信息网络安全运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3.00		年度资金总额:		13.00	
		其中:财政拨款		13.00		其中:财政拨款		13.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3年)				年度目标				
	保障我院三级专线网络畅通及门户网站维护,确保检察业务系统的安全使用。				保障我院三级专线网络畅通及门户网站维护,确保2023年检察业务系统的安全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线网络数量	≥6条	数量指标	专线网络数量	≥6条		
			门户网站数量	≥1个		门户网站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网络安全率	≥95%	质量指标	网络率	≥95%		
		时效指标	网络故障处理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网络故障处理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13万元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1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网络安全,有效打击违法犯罪	成效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网络安全,有效打击违法犯罪	成效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案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案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									

6. 司法救助金

(1) 项目概述。此项经费用于对申请司法救助人员进行

行辅助性救济。

(2) 立项依据。高检发刑申字[2016]1号文件。

(3) 实施主体。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至12月。

(5) 项目内容。在办理案件过程中，对申请司法救助人员进行辅助救济，体现公平正义、创造安定团结的社会环境。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6.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3年)				年度目标				
	在办理案件过程中,对申请司法救助人员进行辅助性救济。				在办理案件过程中,完成对3起案件申请司法救助人员进行辅助性救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司法救助案件数	3件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人数	≥3人		
			司法救助人数	≥3人		办理司法救助案件数	3件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及时性	规定时效内完成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及时性	及时办理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	≤6万元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	≤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优化法治环境,维护司法公信力的影响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优化法治环境,维护司法公信力的影响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保障检察工作顺利开展的影响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保障检察工作顺利开展的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人员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救助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负责人:								

7.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1) 项目概述。此项经费用于发放本单位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奖金和社保。

(2) 立项依据。根据历年劳务合同。

(3) 实施主体。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至12月。

(5) 项目内容。发放本年度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奖金和社保，提高聘用人员工作积极性。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68.00		年度资金总额:		68.00	
		其中:财政拨款		68.00		其中:财政拨款		68.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3年)				年度目标				
	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和奖金,提高外聘人员工作积极性。				保障本年度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和奖金,提高外聘人员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10人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7人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效率	≥95%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效率	≥95%		
		时效指标	每月规定时间发放	每月15日之前	时效指标	每月规定时间发放	每月15日之前		
		成本指标	工资总成本	≤68万元	成本指标	工资总成本	≤6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水平	有效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水平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协助员额检察官办案,促进就业	程度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协助员额检察官办案,促进就业	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检察工作顺利进行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检察工作顺利进行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									

(二) 机关运行经费。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63.52万元，比2022年预算（去年预算数128.54万元）增加34.98万元，增长27.21%，增长主要原因是罚没收入返还增加。

（三）政府采购情况。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8.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旌德县人民检察院固定资产总金额（原值）2020.34万元，较上年减少18.06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1158.81万元、通用设备602.97万元、专用设备92.73万元、其他资产165.82万元。

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4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有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有0台（套）。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购置费18万元。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00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0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旌德县人民检察院有7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232.9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

政拨款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00万元和其他资金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